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武进区机关幼儿园采购保安服务

甲方（采购人）：常州市武进区机关幼儿园

乙方（供应商）：江苏盛唐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1.12

签订地点：常州市武进区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 合同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武进区机关幼儿园采购保安服务

2、采购内容：为御城园、天禄园、星河北园、星河南园、珑御园采购2026年度保安服务，共计16人。

3、服务范围：武进区机关幼儿园（御城园、天禄园、星河北园、星河南园、珑御园）。

4、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时间为一年，自2026年1月12日起至2027年1月11日。

5、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成交通知书；

②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

③竞争性磋商文件；

④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6、其他：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一名负责人，对保安队的日常工作进行指导及管理，并协调甲、乙双方事宜。

2、甲方可对乙方保安队的工作进行考核，根据保安队工作表现，提出相应的奖惩意见。

3、甲方发现乙方保安队长或保安人员不称职，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的，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乙方应在一周内及时调整到位，同时向甲方通报。

4、甲方提供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范围及各岗位具体人数要求，考核乙方服务质量，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甲方有责任为乙方介绍甲方保安工作制度，提出工作要求及有关防范目标任务。

6、甲方应对财会、仓库等要害部位安装必要的报警装置，防盗设施以及加固围墙门窗等。

7、甲方应为乙方保安人员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8、甲方应关心乙方保安人员的日常生活。

9、甲方应经常检查乙方保安人员履行本合同的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乙方有责任予以配合，并落实整改措施。

10、应甲方要求，乙方保安人员有超出本合同约定工作时间的加班，甲方应依法向保安人员另付加班费（以最低工资为标准计算）。

11、甲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并依约落实保安人员相关待遇。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保安人员的培训、人事管理、工资发放。

2、乙方设保安队长一名，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的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3、乙方保安人员的休假由保安队长安排，队长休假应提前向甲方主管领导请假，甲方同意后方可实行。

4、乙方保安人员如违法违纪并造成严重影响的，由乙方协同甲方共同负责处理：且乙方根据规章制度，视情节轻重依法追究保安人员相关责任，并及时安排合格保安人员到岗。

5、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制定服务管理制度及管理方案；乙方配备的人员应满足甲方对岗位职责的实际需求，具体人员要求如下：

1）五官端正，没有任何生理和心理疾病，上岗前需要办理好保安人员保险及体检工作。

2）上岗后一周内需要提供保安证件复印件给予学校存档（根据当地保安证考试时间定）。

3）乙方在正式进场后，须提供从业人员名单、劳动合同以及社保证明资料报甲方核查；服务过程中，乙方如未按要求为员工缴纳职工社保及按实支付相关合理费用的，甲方可扣除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视作乙方违约并有权利解除合同。

4）所有服务人员须身体健康，思想端正，能听懂常武地方方言并能正常语言交流，适合校园安保管理工作。各类管理和服务人员均不得有任何违法犯罪记录。

5）有岗前培训机构，服务人员100%经过岗前或在岗培训合格才能独立在岗。

6）人员必须相对固定，所有人员上岗前必须报乙方备案，同意后上岗。人员如有变化须报甲方同意，有人员请假、离职，要立即配置接替人员上岗。

7）安保人员首聘不得超过50周岁，年龄小于60周岁；若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年龄超过60周岁，则甲方将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处罚金额1000元一人次/每月（直接

从保安服务费中扣除），直至乙方将人员调整到位为止，连续三次不调整或调整后仍无法满足以上要求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安保服务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6、乙方人员执勤时应认真履行职责，上岗着装整齐、佩戴标志、行为规范、 文明礼貌、服务热情、树立形象。

7、随时为师生提供紧急救助，协助学校各部门及外来协作单位做好内部防范工作，并提供安全支援。按管理职责范围，日历天 24 小时不间断提供保安服务。

8、乙方人员应严格遵守甲、乙双方各项规章制度，上岗期间严禁脱岗、玩牌、饮酒、会客，不与无关人员闲聊。

9、乙方人员在执勤时应做好：外来人员的登记、报纸邮件的收发、车辆货物的外出检查、执勤区域的车辆停放管理、夜间定期巡逻并加强重点区域防范，以确保安全。

10、乙方人员在执勤中，发现各种不安全隐患，除采取应急措施外，应立即报告甲方有关部门或值班领导。

11、遇甲方正在发生盗窃或其他刑事案件的，乙方人员应临危不惧、果断制止，及时报警并保护好现场，同时报告甲方。对抓获的违法犯罪嫌疑人应及时交公安机关处理。

12、乙方人员应爱护公物、讲究卫生，搞好保安室值班区域和宿舍的卫生，保管好甲方物品，如发生人为损坏，由乙方人员负责修理或予以赔偿。

13、乙方人员因严重失职，使甲方发生盗窃案件（守护守卫范围内），并造成经济损失的，经甲、乙双方调查核实，由公安机关破案确定犯罪数额后，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4、乙方人员应配合甲方做好突发性事件（如新型冠状病毒传染、台风、火灾、停电、漏水等）的处置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无条件执行甲方安排的应急防控任务。

15、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上级部门的迎检工作。甲方上级部门检查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提出的安保要求及相关服务职责；做好来访、来客的统筹协调工作。

16、乙方承诺所派驻甲方服务的人员的劳资关系隶属于乙方，在工作中发生的所有工伤、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如因乙方处理不善造成甲方影响或损失的，甲方有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17、乙方保安人员必须身体健康，如有隐瞒疾病导致在工作期间发病，则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18、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移交全部保安管理用房、档案资料和属于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并办理交接手续。

四、价格与支付

1、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776640元（小写），柒拾柒万陆仟陆佰肆拾元整（大写）。

（1）磋商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员工费用和管理人员费用、离职补偿金、社会保险、公积金、通讯费、服装费、管理费、培训费、办公费、各类加班费、岗位补贴、高温费、员工福利、利润、设备、工具、消耗品、工会费、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各项应有的费用。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因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甲方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2）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制，合同期内费用一律不予调整，乙方对一般突发性事件必须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并考虑合同期内的物价、政策等所有风险因素，在投标时自行预测并纳入投标总价中。服务期间，如遇国家出台提高最低工资、最低社会保险缴纳基数及公积金标准等强制性规定，服务单位必须保障其员工的基本法定待遇，甲方不承担增加的有关费用。

（3）甲方提供工作日内付费性质的工作餐（餐费由乙方支付），节假日乙方自行解决。

（4）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

2、付款及扣款方式：

扣款方式：每扣一分按200元累计结算，从每月的保安服务费中扣除，考核成绩提前通知保安公司。

付款方式：甲方按月支付服务费用。经考核合格，甲方每月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五、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六、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九、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常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十一、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磋商文件的原则

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记录在案，并经签名同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 本合同原件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甲方（采购人）：（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6.1.12

乙方（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6.1.12

附件：

考核管理要求

为加强保安工作责任性，规范管理体制，维护园内稳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订制全体保安的考核制度，本考核细则是双方履行保安服务合同的条款之一，具体细则如下：

1. 上岗人员应认真履职、着装整齐、佩戴标志、行为规范、文明礼貌、服务热情，否则发现一次扣一分。

2. 在岗及立岗的考核要求：各保安是 24 小时在岗，上下学时间是立岗，校门开启时保安必须在立岗，在岗时间严禁脱岗、玩牌、饮酒、会客、与无关人员闲聊，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3. 做好保安室登记工作，做好车辆进出与停放的管理工作，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4. 所有禁停区内严禁停车，特别是保安室附近的车辆一定要停放整齐，学校内禁止流动推贩进入，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5. 保安在执勤时，发现各种不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措施，及时报告学校，及时阻止不利于学校管理的事，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6. 做好规定的巡防工作：白天或晚上、范围、人员符合规定，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7. 爱护公物、讲究卫生、保安室及负责包干区卫生干净整洁，否则发现一起扣一分。

8. 保安应同时遵循学校的管理要求，在岗时间不抽烟、听从学校管理人员的要求，态度恶劣、不服从管理者、发现一起扣一分。

9. （1-8 项）纪律和职责考核扣分一般情况按以上执行，但如有保安职责失职情况严重的，考核方视情节决定，一次性考核扣分标准可提至 10 至 100 分，其余按保安服务合同约定的内容考核。

以上如有扣分，每扣一分按 200 元累计结算，从每月的保安服务费中扣除，考核成绩提前通知保安公司。